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5]228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关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董事等人员变动的公告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十二师国资”）目前存续债券中，“21 新师 01”、“21 新师 02”、“21 新师 03”和“22 新师债 01/22 新师 01”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相关评级工作。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一》”）。《公告一》称，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十二师国资委”）《关于同意调整董事会成员的通知》，决定由赵国强、李萍、周继芳、麻林、向永康、周新义、李哲担任公司董事。根据公司内部有权机构决议，由李萍担任公司总经理，周继芳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其中李萍现任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恒基集团”）总经理，周继芳现任天恒基集团财务总监。上述人员变动已经过公司章程规定的有权机构必要程序，变动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应工商登记信息正在办理中。

2025 年 7 月 2 日，公司发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二》”）。《公告二》称，根据十二师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将十二师国资委所持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至十二师国有资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师国

资发[2025]51 号), 十二师国资委将其持有的天恒基集团国有股权 (持股比例为 92.63%), 以 2025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审计报告的净资产无偿划转至公司, 目前相关的公司章程修订、工商变更尚未办理, 中诚信国际将对相关进度保持关注。

表 1: 截至 2024 年末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亿元、%)

财务指标	天恒基集团金额	十二师国资金额	占比
总资产	218.62	368.06	59.40
净资产	81.69	110.57	73.88
营业收入	45.73	120.28	38.02
净利润	0.21	0.25	82.62

资料来源:《公告》, 中诚信国际整理

《公告二》亦称, 本次股权划入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系十二师国资委优化下属国企组织结构、提升整体营运能力、提高整体市场竞争力的重大举措, 不会对公司的公司治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诚信国际认为, 本次股权划转事项使得公司作为十二师最重要的国有资本运营主体的职能定位进一步增强, 经营实力将得到提升, 业态将更加丰富, 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将显著增长; 同时, 公司董事、总经理等人员变动亦为本次股权划转事项的顺利完成奠定良好基础, 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协同发展。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公司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及公司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外部支持等方面的变化, 并及时评估相关事项对公司未来经营和整体信用状况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日